

黄福才
黄旻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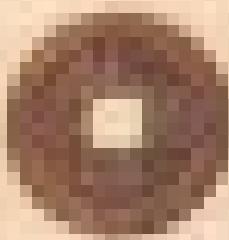
著

Taiwan
shangye s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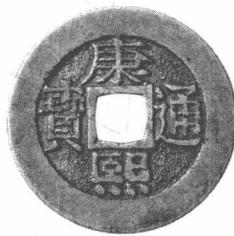
台湾
商业史



商合滄
史



台湾商业史



黃福才
黃曼敏



江西人民出版社
Jiangx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台湾商业史 / 黄福才, 黄旻敏著. — 南昌 : 江西人民出版社, 2017.11

ISBN 978-7-210-09929-1

I . ①台… II . ①黄… ②黄… III . ①商业史—台湾
IV . ① F7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75520 号

台湾商业史

黄福才 黄旻敏 著

策划编辑：游道勤

责任编辑：陈才艳

封面设计：同异文化传媒

出 版：江西人民出版社

发 行：各地新华书店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三经路47号附1号

编辑部电话：0791-86898115

发行部电话：0791-86898815

邮 编：330006

网 址：www.jxpph.com

E-mail：swwpublic@sina.com web@jxpph.com

2017年11月第1版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20.25

字 数：310千字

ISBN 978-7-210-09929-1

赣版权登字—01—2017—90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定 价：62.00元

承 印 厂：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

赣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 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修订版 / 说明

台湾商业史是十分有价值的研究课题，该领域研究涉及台湾开发、人口、交通、行政区域设置、经济发展等多层次问题。正因为如此，在当年尚无电脑可资使用的条件下，凭着一股热情和执着之劲，翻阅大量文献，用笔一字字抄录数十万资料，撰写初稿、修改再手书抄正文稿，并在江西人民出版社支持下出版。受多种因素之制约，本书首版出版也有不尽如意之处，当年写作时海峡两岸学术交流仍无法进行，赴台查阅资料受到限制；当年出版时为控制篇幅，删除不少注释，给读者带来阅读上的不便；且那个年代印刷纸的质量不尽如意。光阴飞逝，本书第一版 1990 年 8 月出版，至今已有 27 年整，其间数十次赴台学术交流并查阅史料，撰写多篇相关学术论文；还先后主持或参与主持中国闽台缘博物馆和客家族谱博物馆展览陈列方案的编撰工作，两馆涉及的研究范围广泛，其中考证并获取众多与台湾社会经济史、商业史有关的宝贵资料。在进一步深入、多方面的研究中，近些年不断萌发并增强对本书修订再版的想法，至今终能如愿。

此次修订再版，在原有基础上加深并丰富一些内容的研究，注入一些新的成分，进一步突出主题和特色，主要注重以下几个方面的努力。第一，从宏观的层面看，进一步突出将对台湾商业研究放在生产力水平、社会经济结构大环境下进行的特色。即把各个时期的台湾商业放在当时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上进行考察，同时注意社会经济结构以及其他经济部门对商业的影响。第二，从中观的角度看，注重丰富各个时期、空间层次的内容，既注意全台市场网络形成发展，同时加强分析台湾北、中、南等开发带来的商品经济发展和市场演变

的问题。第三，从微观的视野看，加强各地开垦及商品经济发展具体事实、史料的补充，力图加强以史实来说明问题、反映观点的撰写方法。第四，在著作整体框架把握上，在保持原来框架、结构的基础上，又增加后续研究部分。自本书第一版出版后，我们又进行许多专项研究，此次修改如果将后期研究成果融入第一版文稿，需对原稿甚至整体结构作很大的调整，所以此次修订时筛选补充4篇论文。尽管此方法会使当中若干内容与前面几章有所交叉，但这也可使人们纵向考察、集中分析某个问题，为有些读者想从专题角度了解问题提供便利。第五，文句修改与注释的补充是本次修订的重要工作。其中一项是文中引文注释的补充，部分问题探索也注释出同类研究可资参考的文献；另一项工作是文字的修饰，以使著作文稿用词更规范，并调整完善各章纲目表述，希望进一步提升著作的科学性。以上几方面的努力都是为了更加突出本书的一个主题：用众多史料、具体的历史人物事迹，真实地反映台湾商业经济发展历史面貌，论证从台湾商业的萌芽、发展，包括形成任何势力难以根除的商业习俗文化，均是伴随着一代又一代大陆移民在台湾的开发经营活动而产生与发展的。历史工作者有责任真实展现历史，铭记祖辈们的功勋。

由于27年之前本书首版没有电子版稿，因此要进行本书的修订工作首先得解决该问题。此工作由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专门史（台湾史）硕士毕业的黄曼敏承担，她组织安排并利用业余时间亲自参加书稿的录入及校对工作，这是项繁琐、枯燥的事务，但她认真细致地完成这任务并校正补充许多史料，同时还撰写修改出《清代台湾商品市场网络体系形成发展研究》一文附于后续研究部分。冀望本书经修订出版能对读者更有裨益。

黄福才

2017年10月于厦门大学西村

第一版/ 序

当黄福才同志决定写《台湾商业史》一书时，我认为他是“自找苦吃”。这不仅因为此类书还没有人写过，目前可以借鉴的只是一些专题性的论文，而且有关资料相当零散，光是搜寻、搜集就要花费许多时间。实际正是如此。他在教学之余，几乎投入了全部的时间，每天都工作到午夜以后，坚持数年，终于有成，写出了这部著作。他那自找苦吃、不畏艰难的精神，值得我们专业研究人员学习。

商业是从事商品流通的一个国民经济部门，它包括一个国家（或地区）内部的商业和对外贸易。以往史学界较多地研究了台湾对外贸易的历史，本书则以台湾岛内商业为重点，兼及对外贸易，这是一个特色。

作者是在广泛搜集资料的基础上进行研究的。如果只是将各种资料加以分类排比，那就会轻松得多，可是作者不采取这种办法。他运用经济学的知识，为自己的著作设计一个理论框架，把各个时期的台湾商业放在当时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上进行考察，并注意社会经济结构以及其他经济部门对商业的影响；对各个时期的商业，又从已有的基础和当时的社会生产状况入手，分析商品流通的变化和发展、市场、商人、商业管理、商业团体、经营形式等方面。有宏观的研究，更有微观的分析，还有独到的见解和深入细致的描述和论证。可以说，在台湾商业史方面，还没有人做过像他这样全面、具体、深入的研究。

作者根据客观的史实，介绍了台湾与大陆贸易关系的历史，以雄辩的论证阐明了自己的观点。这使我想起一位台湾作家的一篇文章。这位作家超出自己的本行，进入史学领域，公然向台湾、香港、日本的几位历史学者挑战，批评他所谓“并吞”“复辟”的言论，原因在于这几位学者的历史观点同这位作家

的政治观点不同。我不想全面评论双方的观点，在这里只谈一个有关商业历史的问题。这位作家提出一个独特的论点：“台湾从荷兰（统治时期）起就已脱离大陆封建经济圈，更遑论以后”。这个论点显然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也许大家都认为他是作家而不是历史学家，所以没有对此加以纠正。我的想法却不然。10年前住院时，有一位病友对我说：“隋文帝杨坚一生下来，手上有奇文，俨然王字，所以来当了皇帝。”显然他对《说唐》的描写信以为真。这说明作家的影响往往比历史学家大。如果历史学家不去纠正作家的错误，那么作家所写的“历史”就可能被人当作信史。现在好了，这部著作可以纠正那位作家的错误。它以充分的史实，有说服力地证明台湾几百年来从未脱离大陆的“经济圈”，不仅荷据时代如此，郑氏时代、清代也如此。直到日据初期，台湾与大陆的贸易还占台湾对外贸易的一半以上。只是在日本统治下，两岸贸易才逐渐下降的。

历史学和文学有一点不同，那就是它容不得半点虚构，也许这正是历史学的生命力之所在。

陈孔立

一九九〇年春节

目 录 / Contents

修订版说明	1
第一版序	3
第一章 台湾早期商业的产生	1
一、宋元时期商业的萌芽	1
二、明天启初之前的商业	5
三、台湾早期商业的分析	12
第二章 荷兰占领时期的商业	15
一、荷在台贸易地位确立	15
二、在台经营及生产发展	19
三、台湾商业的初步发展	24
四、商人市场与贸易管理	33
五、荷兰掠夺性贸易分析	39
第三章 郑氏治台时期的商业	46
一、台湾建设与生产发展	46
二、台湾商品流通的发展	50
三、市场商人及贸易管理	57
四、郑氏与英商贸易交涉	61

五、此时期商业发展估计	65
第四章 清政府治理时期的商业	69
一、清政府管理时的开发建设	69
二、商品流通与贸易迅速扩展	80
三、台湾郊行兴衰发展三阶段	95
四、郊行组织及衰落原因分析	108
五、商品销售网与商人发展	120
六、商品经济与资本主义萌芽	134
七、台湾商业惯例形成及分析	142
八、商业管理与专卖业的演变	149
九、社会经济结构对商业影响	159
第五章 日本占领时期的商业	171
一、台湾近代商业发展基础	171
二、商品流通的进一步发展	179
三、台湾与大陆间贸易变化	190
四、商业经营形式与专卖业	200
五、市场拓展与商人发展	208
六、日占时期商业贸易管理	217
七、郊行消亡与日式商业组织	225
八、殖民地性质的台湾商贸	233
后续研究	239
之一：论清代大陆与台湾贸易各阶段的特点	239
一、不稳定发展阶段特点	239
二、持续发展阶段的特点	243
三、兴盛发展阶段的特点	246
四、逐渐衰落阶段的特点	251

五、各阶段联系和共同点	252
之二：清代台湾商品市场网络体系形成发展研究	254
一、台湾商品市场网络体系形成基础分析	254
二、岛内区域性商品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258
三、台湾商品市场网络的结构体系分析	272
四、结语：归纳与提升	282
之三：论清代台湾商品市场的演变	286
一、商品市场发展演变分析	286
二、商品市场发展演变特点	294
之四：有浓厚闽南特征的台湾商业习俗及其形成原因	297
一、闽台相同的商业习俗	297
二、台商业习俗形成原因	302
三、结语——归纳与提升	310
后记	311
修订版后记	312

台湾早期商业的产生

商业活动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生产力的发展产生社会分工，因而有了不同产品所有者间的交换，出现了原始商业。商业的原始、萌芽形态是生产者间直接的物物交换，接着才有作为交换媒介的货币和居间的商业。台湾商业是伴随着大陆汉族人民在台的开发活动而产生的，其萌芽、产生过程则有其特殊之处。

一、宋元时期商业的萌芽

在汉族人民大量移居台湾之前，台湾有着数万少数民族居民。他们处于原始经济形态，其社会组织是氏族村社，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尚未进入铁农具和牛耕阶段，更没有出现农业和手工业的分工，人们过着原始的狩猎、渔耕生活，在这种经济形态中，也就不可能产生原始商业。然而，此时大陆的商品经济已经发展到相当的高度。北宋以后，东南沿海特别是福建南部沿海逐渐出现了地狭人稠的情况，加之沿海人民与海相习，一部分人渐向海上发展，从事贸易或捕渔业，以谋生计。台湾西隔海峡与福建相峙，其开发经营必然与福建具有更为密切的联系。我国渔业发达甚早，此时我们的祖先已不满足于沿岸渔业而发展近海渔业，乃至海洋渔业，渔场也因此逐步扩大。随着闽南泉州、漳州等沿海人民的开拓发展，足迹踏上了澎湖、台湾，渔民成了开发台湾的先驱，渔民和商人的活动使先住民有了进行交换物品的可能，于是台湾出现了早期的商人，产生了早期的商业。

澎湖地处台湾海峡的万顷波涛中，介于大陆与台湾之间，在帆船作为主要航海工具的古代，澎湖成了大陆沿海人民出海捕鱼谋生的一个避风停靠站。汉族人民移居澎湖最早且较为可靠的文献记录，当为南宋楼钥著《攻媿集》、赵汝适著《诸蕃志》和周必大著《文忠集》等资料^①。南宋时，澎湖已成为中国行政区域的一部分，即如史书上“泉（州）有海岛，曰澎湖，隶晋江县”^②。其时，沿海渔民在渔汛来临之时，到澎湖海域捕捞，以渔业为主兼有种植，成为季节性移居的渔户。其中一部分人定居于此，在岛上从事耕植业。这样澎湖岛上逐渐汇集了较多的人，明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的《闽海赠言》中有“澎湖在宋时，编户甚蕃”的记载。文中“编户”仍指有户籍的居民，当时编户已“甚蕃”，说明澎湖岛上已有相当数量的渔户定居。文中虽未指明是北宋或南宋，但当属南宋之时。海中岛屿“甚蕃”之编户的出现绝非短期所致，先有渔民、商船等的活动，再有不入户籍的散户，而后随着居民的增加，引起地方政府的重视，才出现“编户”。这个过程必然是长期历史活动的积累。可见北宋就不断有汉族移民前往澎湖定居散住，岛上居民各种生活用品也随着渔船商舶的来往而流通。

元代，澎湖有了进一步的开发，当时人的著作对该岛的地势、气候、植物、风俗以及贸易等有更具体的描述，指出“澎湖：岛分三十有六，巨细相间，地垄相望，乃有七澳居其间。……有草无木，土瘠不宜禾稻。泉人结茅为屋居之。气候常暖，风俗朴野，人多眉寿。男女穿长布衫，系以土布。煮海为盐，酿秫为酒，采鱼虾螺蛤以佐食。……地产胡麻、绿豆。山羊之孳生，数万为群，家以烙毛刻角为记，昼夜不收，各逐其生育”。岛上居民过着半耕半渔的生活，商贩也在大陆与澎湖间来往，“工商兴贩，以乐其利”^③。从文中“结茅为屋居之”及“男女”、“家”等字句，可知当时已有汉族移民带眷定居于岛上，若山羊“数万为群”属实，那么澎湖岛上应有大量居民。澎湖原属“土瘠不宜禾稻”之区，农作物生产较不发达，能有文中所记“人多眉寿”，山羊“昼夜不收，各遂其生育”的安乐情景，其中少不了渔船商舟负贩的功劳。正是渔民、商人的活动，使得岛上的盐、渔业产品等能与大陆的粮食、生活用品交换，也才有“贸易至者，

① 具体见《攻媿集》卷八十八，《诸蕃志》毗舍耶条，《文忠集》第六十七卷，汪大猷神道碑。

② 赵汝适：《诸蕃志》，卷上。

③ 汪大渊：《岛夷志略》。澎湖条。

岁常数十艘”的情况^①。可见，大陆与澎湖间的商业贸易已有了一定的发展，并与广大移民的生活发生较密切的联系。

台湾岛内货物交易活动开始于何时，由于史料限制，且端倪之时主要仍渔民兼行的偶然活动，所以众说不一。有的以《隋书·陈棱传》中陈棱率军到台，而“流求人初见船航，以为商旅，往往诣军中贸易”为据，认为在隋朝“大陆上经常有人到台湾去做生意、通有无的”^②。连横认为“当宋之时，华人已至北港贸易”^③。还有研究者认为“元末时已有与土著民发生某些程度的接触，开辟了所谓的‘汉蕃贸易’”^④。另有研究者更明确指出“元末台湾，汉人已至中北部撒网捕鱼，兼事汉蕃交易”^⑤。对此我们稍作分析。

如前所述，在北宋之时，沿海渔民冒险开拓，锐意经营，澎湖已成为闽南渔民的休息之区，随着海洋渔业的发展，渔场逐渐扩展。到南宋时，渔民已来到台湾西南部海域捕捞，接着便逐渐与台湾上的先住民接触，从而进行了小规模的交易，开启了所谓的“汉蕃交易”。尽管南宋《诸蕃志》中把台湾描述为“无他奇货，尤好剽掠，商贾不通”的岛屿^⑥，但能否就此断定当时台湾尚无交换活动的出现呢？我认为这是尚可探讨的问题。

一者，台湾早期交易还不引人注目，不仅其交易量小，而且台湾还不具作为市场的价值。早期交换活动主要是渔季到台的渔民所兼行的活动，时而有小商人搭渔船前往，算不上正规意义的商贾活动。斯时台湾岛上尚没发现国际贸易中所重视的象牙、琉璃、香料、犀角、珍珠、琥珀等货物，且台湾尚属待开发之区，因此它还没有作为市场的价值。这样，刚出现的早期交易活动并不引人注意，更不能引起史家的重视，甚至可能引起著书者判断上的失误。元代海峡两岸的交易活动在《岛夷志略》中已有较具体的记录，可是《元史》仍有“亦素不通”“近代诸蕃市舶，不闻至其国”的记载^⑦。

二者，从赵汝适“无他奇货，尤好剽掠”的记述，可知当时对台湾已有了

① 顾祖禹：《读史书舆记要》，卷九十九，澎湖屿。

② 王芸生：《台湾史话》，中国青年出版社1978年版，第9—10页。

③ 连横：《台湾通史》，卷二十五，商务志，第442页。

④ 曹永和：《台湾早期历史研究》，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9年7月版，第22页、154页。

⑤ 江树生：《清领以前台湾之汉族移民》，台湾《史学汇刊》，第三期，第93页。

⑥ 赵汝适：《诸蕃志》，流求传。

⑦ 《元史》，卷二百一十，琉求传。

解，大陆与台湾间必有交通往来。当时能在海峡两岸交通往来的主要是渔民和小商人，关于这点，我们再读一读陆游《剑南诗稿》中感昔诗，诗中云：“行年三十忆南游，稳驾沧溟万斛舟。尝记早秋雷雨后，舵师指点说流求。”陆放翁曾在福建为官，泛舟海上，当指福建沿海，流求即指台湾，舵师能“指点”并“说”台湾，说明南宋时福建沿海的不少舵师曾到过台湾。

三者，再看看台湾一些考古发掘的资料。朱景英的《海东札记》卷六中曾指出：“台地多用宋钱，如太平、天禧、至道、元祐等年号钱……相传初辟时，土中有掘出古钱千百瓮者，或云来自粤东海舶。余往北路，家僮于笨港口海泥中得钱数百，肉好深翠，古色奇玩；乃知从前互市，未必不取道此间。”其中“太平”是“太平兴国”的简称，“太平”“至道”均为宋太宗年号，“天禧”为宋真宗年号，“元祐”则为宋哲宗年号，这些铜钱均属北宋时期。清代曾任台湾海防同知的朱景英称台地“多用”宋钱，这很可能是南宋后期大陆商民带入者。在台湾沿海的考古发掘中，常有“安平壶”的发现，而这是公认的宋代遗物。另外，郁永河《裨海纪游》中曾有金人“浮海避元”飘泊到台湾之说，后来《诸罗县志》外记、连横《台湾通史》等也有此说。南宋时金人若真来台，当然也离不开舵师等的指点。种种考古实物、史料等的记载，都不排除南宋时大陆渔民、商人来台活动的可能。

四者，有了以上渔民、商人渡台活动的可能，我们再看看南宋时有无渡航台湾的条件。南宋时我国与南海一带国家的贸易十分发达，古泉州港对外贸易的盛况更是举世闻名，我国商船经常往来于中国与菲律宾之间，这在《诸蕃志》中已有记载。台湾海峡是闽南沿海通往菲律宾的必经航道，处于此航道左右的澎湖岛与台湾岛，逐渐引起人们的关切也是必然的，渔舟商船既已到澎湖，那么到台湾也并不为奇。因而，从当时航海的船只、技术条件及航线和我国对外贸易的情况看，商船偶尔至台也是完全有可能有条件的。这点我们从《德化县使垦坊南市苏氏族谱》的记载也可得到佐证，该族谱序文是由苏氏七世孙、北宋宣和甲辰进士苏钦于1160年（南宋绍兴三十年）所作，谱序中记载：苏氏一族“分于仙游、南门、兴化涵头、泉州、晋江、同安、南安塔口、永春、尤溪、台湾，散居各处”^①。可见苏氏族中的一部分人最迟在南宋初年已迁台，至于序

^① 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28页。

中出现台湾名称（宋时仍称“琉求”），很可能是后人修谱时擅改的。苏氏族人当时至台定居需得到渔民或商人的帮助。可见，南宋时渔民、商人至台湾是可信的。在大陆沿海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环境熏陶下，渔民顺带若干食物、日常生活用品赴台贸易，捞取额外收入，亦在情理之中。

由上分析我们认为，不能因《诸蕃志》中一条史料而断定南宋时台湾尚无贸易活动，正像不能因《隋书·陈棱传》中的一条记载，而推断隋时大陆与台湾已有较经常的贸易一样。南宋中后期，随着渔场的扩展，大陆汉族人民已来到台湾西南海岸，在台湾岛的南部、北部栖息，并逐渐与岛上先住民接触、交往，以自己有余的米、盐、杂货等与先住民交换狩猎物，从而兼事“汉蕃贸易”。

进入元代，随着大陆汉族人民与台湾接触的增加和扩大，交易活动也更加频繁，为世人所知，并有了“地产沙金、黄豆、黍子、硫黄、黄蜡、鹿豹麂皮，贸易之货，用土珠、玛瑙、金珠、粗碗、处州磁器之属”^①的记载。这里“土珠、玛瑙、金珠、粗碗”是由大陆运去的货物，“处州磁器”则指令浙江丽水县古瓷窑所产的瓷器。交易另一方的货物是台湾岛上的物产和狩猎物。当时汪大渊搭附至台的海舶就是商船，所以对于岛上的物产和贸易货物的记述更为详细也较可靠。

二、明天启初之前的商业

明代初期，鉴于倭寇、海盗在东南沿海频繁的活动，为维护明王朝的统治，明政府加强了对外贸易的统制。对外拒绝外国商贾来华贸易，而只准朝贡式的贸易，对内为防患商民贩运通夷，勾结、资助海盗，禁止人民出海贸易，实行消极的海禁政策，甚至采取徙民墟地的愚蠢做法。“洪武二十年（1387年）六月丁亥，废宁波府昌国县，徙其民为宁波卫卒，以昌国濒海。民尝从倭为寇，故徙之。”同年“六月甲辰，徙福建海洋孤山断屿之民，居沿海新城，官给田耕种”^②，澎湖也难免遭此厄运，明政府“尽徙”澎湖岛上居民，废除原置之巡检司而墟其岛。

虽然明政府海禁政策曾影响了大陆与台湾间的贸易，但唐宋以来海上的渔

① 汪大渊：《岛夷志略》，琉求条。

② 《明太祖洪武实录》，卷一百八十二。

业、贸易活动一直是东南沿海地区人民生活的主要依托，人为的限制毕竟无法扼制人们求生的欲望，杜绝不了沿海人民向外发展的趋势，两岸间的渔、商往来仍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明政府后来又于 1397 年（洪武三十年）、1404 年（永乐二年）、1449 年（正统十四年）、1452 年（景泰三年）屡颁禁令，严禁出海互市，这也说明海外走私等并未绝迹。滨海居民铤而走险，驾舟出海，以海为田，继续捕捞于台湾海峡，因而被明政府放弃的澎湖又成为渔民栖息之地。台湾海峡的渔业不仅没有衰落，反而日趋发展，渔场又拓展至台湾沿岸。明代葡萄牙人称澎湖为渔夫岛（Pescadores），可见，尽管处于海禁之期，澎湖岛上仍定居着许多渔民。维持众多渔民生活的日常之需，同样的依靠渔民、商人的贸易往来。

这段时间大陆与台湾间的贸易也并未停止。嘉靖年间，郑舜功所著《日本一鉴》中绘有台湾岛图，岛上绘鸡笼山，并记述其附近喷出硫黄之情形。正是有汉民渡台了解情况并告诉郑氏，方能画出此地图，也可见从元代以来所记述的大陆人民到台湾从事的硫黄贸易，到此时仍在进行中。1558 年（嘉靖三十七年），西班牙船长 Francisco Gualle 在其航海日记中，详细记述了到过台湾的汉人 Santy 所谈台湾的贸易情况：“台湾有金矿，岛民时驾小舟携野鹿（Venesoelen）皮革及小粒金，或极精细之工艺品，运往中国海岸贸易。”^① 这里记载了嘉靖年间汉族渔民、商人驾舟频繁往来大陆与台湾间贸易的情况。文中所记的“岛民”当属定居岛上的渔民，被称为 Santy 的汉族商人就曾九次进入台湾，在大陆沿海与台湾间贩卖砂金、鹿皮等物。当时台湾并无手工业，而岛民携物中有“极精细之工艺品”，当为日本或南洋一带之输入品，足见当时参与岛上贸易者，还有沿海经营东西洋贸易的走私商人或偶尔停留的日本等国商船。

明代还有被称为“海盗”“倭寇”的武装走私商业集团，在台湾各志书中较多提到的是林道乾。他们是一批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武装集团，亦商亦盗，以商为主，辗转于海上，嘉靖年间他们以澎湖、台湾为生活和转贩基地。“嘉靖四十三年（1564 年），流寇林道乾扰乱沿海，都督俞大猷征之，追及澎湖，道乾遁入台。”^② 入台后林道乾把部属分驻台湾西岸一线，并从事贸易。据史书所记，台湾少数民族“始皆聚居海滨，明嘉靖末，遭倭焚掠，乃避居山，始通

^① 转引自〔日〕中村孝志著，赖永祥等译：《十七世纪荷兰人勘查台湾金矿纪实》，载《台湾文献》第七卷第一、二期，第 96 页。

^② 高拱乾：《台湾府志》，卷一，沿革志。